**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XJCY2025-ZB-410**

**采购人（盖章）：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0991-8827132**

**地址：乌鲁木齐市高尔夫路 119 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 系 人：赵箭、殷伟豪**

**联系电话：19999115800、17690825332**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目 录

[招标公告 2](#_Toc80724647)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80724648)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12](#_Toc80724649)

[第一章总则 12](#_Toc80724650)

[第二章招标文件 14](#_Toc80724651)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16](#_Toc80724652)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6](#_Toc80724653)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16](#_Toc80724654)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_Toc80724655)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21](#_Toc80724656)

[第五章 开　标](#_Toc80724657) [21](#_Toc80724657)

[第六章 评　标 24](#_Toc80724658)

[第七章 定　标 27](#_Toc80724659)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8](#_Toc80724660)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_Toc80724661) [28](#_Toc80724661)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30](#_Toc80724662)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4](#_Toc80724672)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9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CY2025-ZB-410**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6400000.00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鲜花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燕儿窝殡仪馆鲜花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二:

标项名称:卡子湾殡仪馆鲜花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三:

标项名称:东山生态园鲜花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交货地点：最终按甲方指定地点验收、交货。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的 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07月14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元）：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9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9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

地 址：乌鲁木齐市高尔夫路 119 号

联系方式：张主任

联系方式： 0991-88271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联系方式：19999115800、1769082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

电 话：19999115800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编号 | **XJCY2025-ZB-** |
| 2 | 项目名称 |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 |
| 3 | 联系方式 | 采购单位：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高尔夫路 119 号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0991-8827132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公司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  联系电话：19999115800、17690825332  联系邮箱：1491358962@qq.com |
| 4 | 采购内容 | 鲜花采购 |
| 5 | 最高限价 | **/** |
| 6 | 核心产品 | / |
| 7 | 投标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的 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8 | 信用情况 |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 | 时间：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07月14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1 | 标书售价 | 人民币0元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07月29日 11:00（北京时间）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 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4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15 | 质量要求 | 满足招标人要求。 |
| 16 | 履约期限 |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供货期限：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为止，最长不超过一年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7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8 | 投标保证金 | **保证金金额：标项一：30000.00**  **标项二：22000.00**  **标项三：12000.00** |
| 二、保证金缴纳方式：  1.电汇、网银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账户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营业部  行号：313881000019帐号：0000020080110023481768  注：汇款单上需注明\*\*\*项目 保证金  **财务办公室：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财务室**  **联系电话：0991-4152021**   1. 保函形式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
| 三、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 19 | 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
| 20 |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 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 21 |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 22 | 付款方式及币种 |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按甲方实际使用发生额进行结算。  **备注：1、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2、本项目为财政资金，付款期限以财政资金拨付为准，中标单位不得以款项未及时到账为由，停止供货、以次充好，降低产品质量等，供应商投标须针对此项做出承诺，未提供承诺认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
| 23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24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  小组确定方式：开标当天在政采云平台专家库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 |
| 25 | 中标候选人 | 推荐1名中标人  燕儿窝殡仪馆鲜花采购项目、卡子湾殡仪馆鲜花采购项目、东山生态园鲜花采购项目三个项目不可兼中兼得，如同一家供应商综合评分在多个项目中均为第一名，则默认此供应商中标项目编号靠前的项目，其他则由第二名递补。 |
| 26 | 投标文件份数 | 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一正二副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至（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殷伟豪，电话：17690825332）以备后期存档。 |
| 27 |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 28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费取费按标准收取。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29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30 |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31 | 质疑须知 |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1-8890252  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
| 32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金额：开具一年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与合同期一致），金额为合同价的10%。  见索即付（包含招标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相关内容）。  注：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在供货期间，采购方根据使用单位的反馈数据，中标方每月出现3次及以上供货不及时，视为不合格，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0%以示警告；在合同期内连续三个月，累计5次及以上，出现供货不及时和货品质量问题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50%。出现严重工作失误，中标方应赔偿采购方损失，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方责任。中标方配合采购方做好履约保证金划转工作。 |
| 33 | 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W@GJ$ACOF(TYDYECOKVDYB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
| 34 |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未明确标注采购进口产品的，拒绝进口产品参加。** | |
| **备注** |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3、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产品逐条填写生产商信息。以生产商是否为小微企业为准** | |
|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 | |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第一章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投标人未在政采云平台针对本项目于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8）被责令停业的；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3）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备份标书）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6.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7.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7.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7.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7.7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7.8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

7.9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7.10 “货物”、“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7.11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12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7.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7.1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质保、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7.15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7.16 “标段/标项（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8. 投标费用**

8.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说明**

9.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投标邀请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格式）

9.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10.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平台内发布公告，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10.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1.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公章。

1.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标项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标项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标项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人可选择一家投标单位为所有标项的中标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投标单位分别中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4.1.1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分项价格表

4.1.2　资格响应文件：

★(1)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4.1.3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一、投标函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1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

2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八、售后服务承诺书

九、服务方案

十、售后服务方案

十一、应急预案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4.2.1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4.2.2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4.2.3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样品视为无效样品。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4.4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5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6.2 开标一览表

提交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填写，签字并加盖公章。

6.3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4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综合单价和总价。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7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8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下列几项费用：

（1）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2）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3）投标人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货物，其货物的投标价即交货价中，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

（4）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7.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7.2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标准做出响应。

7.3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包括检验报告等；

（3）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服务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供货来源信息。

7.4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或仅仅复制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并与实际提供设备参数不符，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5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高质量产品，不能提供劣质三无产品（无厂址,无商标,无合格证）。

7.6 产品资料和检测报告所反映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将作为验收产品实物的依据。

7.7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7.8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货物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响应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方满意。

8. 投标有效期

8.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8.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投标人账户转出，须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是本地转账支票需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向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送达，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项目编号及标项号）。

11.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前，需将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本项目负责人邮箱（详见前附表），并提供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纸质版。

11.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打架斗殴，扰乱标场秩序；

(6) 中标人拒绝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标记**

12.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3.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

15.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五名以上人员组成。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目的；

（2）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3）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

1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5.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五章 开　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16.3.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16.3.2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16.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6.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 资格审查

17.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17.1.1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17.1.2对投标人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  |  |  |
| 2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3 |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近一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  |  |  |
| 4 | 缴纳税收 |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
| 5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  |  |
| 7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  |  |
| 8 | 其他特定资格证明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  |  |
| 10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凭证。 |  |  |  |
| 资格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17.3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章 评　标**

**18. 评标依据**

18.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9.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 1 | 2 | 3 | … |
| 1 |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  |  |  |
| 2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 3 |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
| 4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  |  |  |
| 5 |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  |  |  |
| 6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 7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 8 | 承诺书（关于提供货物的质量标准、以此充好等相关承诺） |  |  |  |  |
| 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请填写不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1.8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中小企业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  微型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以上材料，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若所供应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标单位符合小微企业投标时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企业类型声明函。 |

21.9在前款基础上，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政策等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节能产品及环保产品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折扣比例及方法 |
| 1 | 节能产品 | 折扣金额=（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首次报价）×3%×最后报价 |
| 2 | 环保产品 | 折扣金额=（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首次报价）×3%×最后报价 |
| 3 | 证明材料说明 | 1、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查询结果 |

说明：1.如有多种产品符合此项政策时，折扣价格为每种产品的折扣金额汇总。

2.若所投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及环保产品，只进行一次价格折扣认定。

3.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该产品不进行价格折扣认定。

**22. 详细评审**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3.1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技术标、商务标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条款 | 评审项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1 | 价格部分 | 价格 | 4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投标人的(标项)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汇各子类投标报价得分=一类投标报价得分+二类投标报价得分+三类投标报价得分+绿植投标报价得分  [其中:各子类投标报价得分=(子类评标基准价/子类投标报价)\*子类价格权重\*100](各类价格权重，见采购需求清单和描述:一类价格权重15%;二类价格权重5%:三类价格权重5%，绿植价格权重15%。)(分值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报价（一类）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15×100  投标报价（二类）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05×100  投标报价（三类）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05×100  投标报价（绿植）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15×100 |
| 2 | 商务部分 | 类似业绩 | 6 | 供应商在2022年1月1日以来全国范围内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6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供货合同）； |
| 履约情况 | 4 | 企业信誉度较高，履约反馈意见良好，提供反馈意见良好的证明材料（甲方评价意见良好），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4分。（一个项目仅限提供一份反馈材料并加盖公章） |
| 3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 20 |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服务实施保障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供货计划；②沟通协调措施；③配送响应方案；④备品库存管理方案；⑤验收方案。  以上内容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20分，每少提供一项扣4分，每有一项内容有一处缺陷扣1分，该项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未提供或证明资料不全的，无法清晰辨认的不得分。  (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实施要求等描述错误，或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内容缺失、缺少关键节点、缺少关键说明，前后描述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可能实现、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可执行性不高等任意一种情形) |
| 售后服务方案 | 15 |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退换货及缺送、漏送的处理方案；②售后服务承诺；③售后人员安排及售后响应时间承诺方案  以上内容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5分，每少提供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一处缺陷扣1分，该项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未提供或证明资料不全的，无法清晰辨认的不得分。  (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实施要求等描述错误，或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内容缺失、缺少关键节点、缺少关键说明，前后描述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可能实现、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可执行性不高等任意一种情形) |
| 应急预案 | 15 |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应急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应急情况保障措施；②突发事件处理措施；③问题产品召回等内容  以上内容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5分，每少提供一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有一处缺陷扣1分，该项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未提供或证明资料不全的，无法清晰辨认的不得分。  (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实施要求等描述错误，或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内容缺失、缺少关键节点、缺少关键说明，前后描述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可能实现、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可执行性不高等任意一种情形) |
| 4 | 合计 | | 100 |  |

备注：

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商务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商务得分仍相同， 则由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3)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 四舍五入 ”。

4）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第七章 定　标**

**23. 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3.2　如果确定中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有权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6.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27 投标人低价恶意中标不能按要求供货的，五年内禁止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职业病防治院）的任何招标活动。

28 合同签订、货物（服务）交付采购人使用后，采购人将依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及中标（成交）人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响应内容组织项目履约验收。

**29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产品合法来源证明材料。**

30 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发送到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联系邮箱以进行备案留存。

十二、保密和披露

31.保密和披露

31.1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1.2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1.3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 **采购需求**

**一、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6400000.00

采购需求：鲜花采购，具体明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 | 内容 | 预算金额（元） | 备注 |
| 1 | 标项一 | 燕儿窝殡仪馆鲜花采购 | 3000000 |  |
| 2 | 标项二 | 卡子湾殡仪馆鲜花采购 | 2200000 |  |
| 3 | 标项三 | 东山生态园鲜花采购 | 1200000 |  |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供货期限：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为止，最长不超过一年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采购要求**

（1）本项目共分三个标项，分别为燕儿窝殡仪馆鲜花采购项目、卡子湾殡仪馆鲜花采购项目、东山生态园鲜花采购项目。三个标项可兼投不可兼中，如同一家供应商综合评分在多个项目中均为第一名，则默认此供应商中标项目编号靠前的项目，其他则由第二名递补。

（2）本项目为财政资金，付款期限以财政资金拨付为准，中标单位不得以款项未及时到账为由，停止供货、以次充好，降低产品质量等，供应商投标须针对此项做出承诺，未提供承诺认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3）产品在供货期间有权对提供的产品进行抽检，以保证所提供产品与招投标所有承诺产品相符，抽检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金额：开具一年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与合同期一致），金额为合同价的10%。见索即付（包含招标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相关内容）。

注：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在供货期间，采购方根据使用单位的反馈数据，中标方每月出现3次及以上供货不及时，视为不合格，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0%以示警告；在合同期内连续三个月，累计5次及以上，出现供货不及时和货品质量问题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50%。出现严重工作失误，中标方应赔偿采购方损失，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方责任。中标方配合采购方做好履约保证金划转工作。

（5）1.招标货物中有进口的货物，需提供进口货物报关单、产地证明、商业发票（进口货物卖方开具的详细清单，列明货物名称（含\*\*拉丁学名\*\*）、规格、数量、单价、总价、币制、成交方式、买卖双方信息等。发票金额应与合同和实际支付金额一致。）

3.货物使用材质中含的进口材原产地证书（由出口国官方或授权机构（如商会）签发，证明材料原产于某个国家或地区的文件）

4.进口货物的相关植物检疫证书（由出口国官方植物检疫机构（如农业或林业部门）在装运前对货物进行检验检疫后签发的证书。证明该批材料：符合中国（进口国）的植物检疫要求。证书列明材料种类（含拉丁学名）、数量、包装、处理方法（如有）、输出国、集装箱号/运输工具、收货人信息等。

**三、采购品目及现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燕儿窝殡仪馆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限价 （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1.50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1.50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2.00 |
| 4 | 康乃馨 |  | 枝 | 1.30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7.50 |
| 6 | 针叶 |  | 枝 | 0.80 |
| 7 | 栀子叶 |  | 枝 | 0.50 |
| 8 | 扶朗 |  | 枝 | 1.50 |
| 9 | 菠萝松 |  | 枝 | 3.50 |
| 10 | 扣菊 |  | 枝 | 2.50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23.00 |
| 12 | 洋桔梗 |  | 枝 | 3.65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1.45 |
| 14 | 乒乓菊 |  | 枝 | 3.25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28.00 |
| 16 | 竹 子 |  | 枝 | 1.90 |
| 17 | 黄 莺 |  | 枝 | 0.50 |
| 18 | 青梅 |  | 枝 | 2.50 |
| 19 | 钻石梅 |  | 枝 | 4.80 |
| 20 | 绣球 |  | 个 | 18.00 |
| 21 | 洋甘菊 |  | 枝 | 1.75 |
| 22 | 火龙果 |  | 枝 | 4.25 |
| 23 | 绿毛球 |  | 枝 | 2.45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1.10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119.20** |
| 1 | 向日葵 |  | 枝 | 5.00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4.00 |
| 3 | 八角 |  | 枝 | 1.35 |
| 4 | 洋牡丹 |  | 枝 | 3.00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3.00 |
| 6 | 紫罗兰 |  | 枝 | 3.00 |
| 7 | 洋兰 |  | 枝 | 2.10 |
| 8 | 剑兰 |  | 枝 | 3.50 |
| 9 | 天堂鸟 |  | 枝 | 17.50 |
| 10 | 六初 |  | 枝 | 3.50 |
| 11 | 龟背叶 |  | 枝 | 1.60 |
| 12 | 尤加利 |  | 枝 | 6.00 |
| 13 | 散尾叶 |  | 枝 | 0.90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2.00 |
| 15 | 香雪兰 |  | 枝 | 4.00 |
| 16 | 巴西叶 |  | 枝 | 0.60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45.00 |
| 18 | 相思梅 |  | 枝 | 2.80 |
| 19 | 石竹梅 |  | 枝 | 3.30 |
| 20 | 金鱼草 |  | 枝 | 2.50 |
| 21 | 马蹄莲 |  | 枝 | 3.00 |
| 22 | 银 柳 |  | 枝 | 0.60 |
| 23 | 蛇边菊 |  | 枝 | 3.00 |
| 24 | 黄金鸟 |  | 枝 | 2.20 |
| 25 | 剑 叶 |  | 枝 | 0.80 |
| 26 | 跳舞兰 |  | 枝 | 4.50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3.50 |
| 28 | 腊 梅 |  | 枝 | 2.20 |
| 29 | 郁金香 |  | 枝 | 5.00 |
| 30 | 千日红 |  | 枝 | 2.85 |
| 31 | 晚香玉 |  | 枝 | 2.50 |
| 32 | 圣女松 |  | 枝 | 5.00 |
| 33 | 米果叶 |  | 枝 | 2.50 |
| 34 | 绿灵草 |  | 枝 | 2.50 |
| 35 | 风铃草 |  | 枝 | 2.90 |
| 36 | 龙柳 |  | 枝 | 3.50 |
| 37 | 兰心花 |  | 枝 | 2.30 |
| 38 | 术果叶 |  | 枝 | 4.50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2.85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2.40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173.25**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10.50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11.50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2.00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5.75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6.00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2.00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0.60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1.50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14.00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5.00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3.85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2.95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15.00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14.00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10.00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15.00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8.00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11.00 |  |
| 19 | 苯 板 |  | 张 | 16.00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2.80 |  |
| 21 | 扎 丝 |  | 卷 | 4.00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12.00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14.00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18.00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1.80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16.00 |  |
| 27 | 胶 台 |  | 个 | 7.00 |  |
| 28 | 缎 带 |  | 卷 | 6.00 |  |
| 29 | 灯 台 |  | 枝 | 3.00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2.50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3.50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7.00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60.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28.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13.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353.25** |  |
| **合计** | | | **98种** | **645.70**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12.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6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0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8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732.00 |  |

卡子湾殡仪馆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限价 （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1.50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1.50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2.00 |
| 4 | 康乃馨 |  | 枝 | 1.30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7.50 |
| 6 | 针叶 |  | 枝 | 0.80 |
| 7 | 栀子叶 |  | 枝 | 0.50 |
| 8 | 扶朗 |  | 枝 | 1.50 |
| 9 | 菠萝松 |  | 枝 | 3.50 |
| 10 | 扣菊 |  | 枝 | 2.50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23.00 |
| 12 | 洋桔梗 |  | 枝 | 3.65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1.45 |
| 14 | 乒乓菊 |  | 枝 | 3.25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28.00 |
| 16 | 竹 子 |  | 枝 | 1.90 |
| 17 | 黄 莺 |  | 枝 | 0.50 |
| 18 | 青梅 |  | 枝 | 2.50 |
| 19 | 钻石梅 |  | 枝 | 4.80 |
| 20 | 绣球 |  | 个 | 18.00 |
| 21 | 洋甘菊 |  | 枝 | 1.75 |
| 22 | 火龙果 |  | 枝 | 4.25 |
| 23 | 绿毛球 |  | 枝 | 2.45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1.10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119.20** |
| 1 | 向日葵 |  | 枝 | 5.00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4.00 |
| 3 | 八角 |  | 枝 | 1.35 |
| 4 | 洋牡丹 |  | 枝 | 3.00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3.00 |
| 6 | 紫罗兰 |  | 枝 | 3.00 |
| 7 | 洋兰 |  | 枝 | 2.10 |
| 8 | 剑兰 |  | 枝 | 3.50 |
| 9 | 天堂鸟 |  | 枝 | 17.50 |
| 10 | 六初 |  | 枝 | 3.50 |
| 11 | 龟背叶 |  | 枝 | 1.60 |
| 12 | 尤加利 |  | 枝 | 6.00 |
| 13 | 散尾叶 |  | 枝 | 0.90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2.00 |
| 15 | 香雪兰 |  | 枝 | 4.00 |
| 16 | 巴西叶 |  | 枝 | 0.60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45.00 |
| 18 | 相思梅 |  | 枝 | 2.80 |
| 19 | 石竹梅 |  | 枝 | 3.30 |
| 20 | 金鱼草 |  | 枝 | 2.50 |
| 21 | 马蹄莲 |  | 枝 | 3.00 |
| 22 | 银 柳 |  | 枝 | 0.60 |
| 23 | 蛇边菊 |  | 枝 | 3.00 |
| 24 | 黄金鸟 |  | 枝 | 2.20 |
| 25 | 剑 叶 |  | 枝 | 0.80 |
| 26 | 跳舞兰 |  | 枝 | 4.50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3.50 |
| 28 | 腊 梅 |  | 枝 | 2.20 |
| 29 | 郁金香 |  | 枝 | 5.00 |
| 30 | 千日红 |  | 枝 | 2.85 |
| 31 | 晚香玉 |  | 枝 | 2.50 |
| 32 | 圣女松 |  | 枝 | 5.00 |
| 33 | 米果叶 |  | 枝 | 2.50 |
| 34 | 绿灵草 |  | 枝 | 2.50 |
| 35 | 风铃草 |  | 枝 | 2.90 |
| 36 | 龙柳 |  | 枝 | 3.50 |
| 37 | 兰心花 |  | 枝 | 2.30 |
| 38 | 术果叶 |  | 枝 | 4.50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2.85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2.40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173.25**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10.50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11.50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2.00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5.75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6.00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2.00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0.60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1.50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14.00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5.00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3.85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2.95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15.00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14.00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10.00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15.00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8.00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11.00 |  |
| 19 | 苯 板 |  | 张 | 16.00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2.80 |  |
| 21 | 扎 丝 |  | 卷 | 4.00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12.00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14.00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18.00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1.80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16.00 |  |
| 27 | 胶 台 |  | 个 | 7.00 |  |
| 28 | 缎 带 |  | 卷 | 6.00 |  |
| 29 | 灯 台 |  | 枝 | 3.00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2.50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3.50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7.00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60.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28.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13.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353.25** |  |
| **合计** | | | **98种** | **645.70**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12.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6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0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8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732.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东山生态园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限价 （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1.50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1.50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2.00 |
| 4 | 康乃馨 |  | 枝 | 1.30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7.50 |
| 6 | 针叶 |  | 枝 | 0.80 |
| 7 | 栀子叶 |  | 枝 | 0.50 |
| 8 | 扶朗 |  | 枝 | 1.50 |
| 9 | 菠萝松 |  | 枝 | 3.50 |
| 10 | 扣菊 |  | 枝 | 2.50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23.00 |
| 12 | 洋桔梗 |  | 枝 | 3.65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1.45 |
| 14 | 乒乓菊 |  | 枝 | 3.25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28.00 |
| 16 | 竹 子 |  | 枝 | 1.90 |
| 17 | 黄 莺 |  | 枝 | 0.50 |
| 18 | 青梅 |  | 枝 | 2.50 |
| 19 | 钻石梅 |  | 枝 | 4.80 |
| 20 | 绣球 |  | 个 | 18.00 |
| 21 | 洋甘菊 |  | 枝 | 1.75 |
| 22 | 火龙果 |  | 枝 | 4.25 |
| 23 | 绿毛球 |  | 枝 | 2.45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1.10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119.20** |
| 1 | 向日葵 |  | 枝 | 5.00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4.00 |
| 3 | 八角 |  | 枝 | 1.35 |
| 4 | 洋牡丹 |  | 枝 | 3.00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3.00 |
| 6 | 紫罗兰 |  | 枝 | 3.00 |
| 7 | 洋兰 |  | 枝 | 2.10 |
| 8 | 剑兰 |  | 枝 | 3.50 |
| 9 | 天堂鸟 |  | 枝 | 17.50 |
| 10 | 六初 |  | 枝 | 3.50 |
| 11 | 龟背叶 |  | 枝 | 1.60 |
| 12 | 尤加利 |  | 枝 | 6.00 |
| 13 | 散尾叶 |  | 枝 | 0.90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2.00 |
| 15 | 香雪兰 |  | 枝 | 4.00 |
| 16 | 巴西叶 |  | 枝 | 0.60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45.00 |
| 18 | 相思梅 |  | 枝 | 2.80 |
| 19 | 石竹梅 |  | 枝 | 3.30 |
| 20 | 金鱼草 |  | 枝 | 2.50 |
| 21 | 马蹄莲 |  | 枝 | 3.00 |
| 22 | 银 柳 |  | 枝 | 0.60 |
| 23 | 蛇边菊 |  | 枝 | 3.00 |
| 24 | 黄金鸟 |  | 枝 | 2.20 |
| 25 | 剑 叶 |  | 枝 | 0.80 |
| 26 | 跳舞兰 |  | 枝 | 4.50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3.50 |
| 28 | 腊 梅 |  | 枝 | 2.20 |
| 29 | 郁金香 |  | 枝 | 5.00 |
| 30 | 千日红 |  | 枝 | 2.85 |
| 31 | 晚香玉 |  | 枝 | 2.50 |
| 32 | 圣女松 |  | 枝 | 5.00 |
| 33 | 米果叶 |  | 枝 | 2.50 |
| 34 | 绿灵草 |  | 枝 | 2.50 |
| 35 | 风铃草 |  | 枝 | 2.90 |
| 36 | 龙柳 |  | 枝 | 3.50 |
| 37 | 兰心花 |  | 枝 | 2.30 |
| 38 | 术果叶 |  | 枝 | 4.50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2.85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2.40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173.25**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10.50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11.50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2.00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5.75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6.00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2.00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0.60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1.50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14.00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5.00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3.85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2.95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15.00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14.00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10.00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15.00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8.00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11.00 |  |
| 19 | 苯 板 |  | 张 | 16.00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2.80 |  |
| 21 | 扎 丝 |  | 卷 | 4.00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12.00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14.00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18.00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1.80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16.00 |  |
| 27 | 胶 台 |  | 个 | 7.00 |  |
| 28 | 缎 带 |  | 卷 | 6.00 |  |
| 29 | 灯 台 |  | 枝 | 3.00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2.50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3.50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7.00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60.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28.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13.00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353.25** |  |
| **合计** | | | **98种** | **645.70**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12.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6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0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8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732.00 |  |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条款以双方最终签订的为准。)

甲方：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

乙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的有关规定，经甲、 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诚信、互利的基础上，就合作事宜达成如 下协议：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 （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分项 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五、付款途径**

□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 财政性资金元 □ 自筹性资金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每月采购方统计实际货物销售量，根据销售量与中标价格进行每月应付货款计算，待财政资金到位后，采购方及时支付每月应付款项。

**七、交付日期、地点**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质量保证服务**

中标单位依据招投标文件内质量保障及售后等条款要求提供相 应服务。中标单位未能按照业主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招标清单要 求货物，业主要求供应商限期一个月整改，整改期间停止供货。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二、合同条款**

甲方在本项目中所需货物和服务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 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 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 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 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 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 有效补充文件。

2、“附件 ”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 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 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3、“货物 ”指合同货物清单（附件 1）（同投标文件中货物明 细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 文件资料等内容。

4、“服务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 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乙方付费办妥清关、乙方付费运输、 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 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检验 ”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 查验。

6、“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 ”指甲、乙双方验收完成后由合同双 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7、“技术资料 ”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 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 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8、“保修期 ”指自验收单签署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 货物更换整件或零部件，维修、保养及技术支持、产品升级并以自担 费用方式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时期。

9、“第三人 ”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 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0、“法律、法规 ”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11、“招标文件 ”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

12、“投标文件 ”指乙方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 并最终经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投标文件。

**二、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 （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三、合同价格**

1、合同金额详见合同格式。

2、除有另行规定外，本合同价格包括设备金额及运输、财产保 险及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安装、调试、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 环境形成或恢复以及相关服务等费用，是在项目交付前、交付时所发 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 承担的维修、保养、技术支持、产品升级等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且 为完税后价格。

3、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详见合同格式附件 1 合同货物 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四、付款**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付款途径：按照文件规定。

4、付款方式：按照文件规定。

5、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 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 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 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 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 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 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 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均应当全部给予赔偿。

6、甲方直接与乙方付款结算，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付款承担连 带责任或任何其它责任，在任何情形下乙方亦只能直接向甲方追索而 不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追索。

**五、交付**

1、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 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 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

3、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合格交付甲方，该日 期为交付日期。双方签署交付收货单后为交付完毕。交付完毕货物所 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交付日期：按照文件规定。

5、交付地点：按照文件规定。

**六、包装和标记**

1、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 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 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 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 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 规格的要求。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 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 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项目说明》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货物 技术规范偏离表》 (如果被采购人接受) 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 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 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 高者。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 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服务来源于中华人 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 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 服务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 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5、乙方提供的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 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 货通知后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 方均应派员参加，并签署《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以此作为乙方履 约进度的依据。

6、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 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7、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 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 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

8、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 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 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 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八、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 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项目验收单之日 起算。

2、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 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保修责任， 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 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3、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服务达不到要求， 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 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4、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或更换服务，而造成本 合同不得不停止运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九、违约责任**

1、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 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 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 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 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 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 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十、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 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 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 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 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 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 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 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 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 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 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一、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 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 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 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 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招标文 件与投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 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 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二、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 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 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 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 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 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 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 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 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三、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 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十四、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 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五、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 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 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 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 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六、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 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 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 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 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 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 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 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七、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 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 方式解决（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32 项的 规定）：（1）提交兵团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 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 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 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 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后生效。

**十九、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 先取得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产品在供货期间有权对提供的产品进行抽检，以保证所提供产品与招投标所有承诺产品相符，抽检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金额：开具一年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与合同期一致），金额为合同价的10%。

见索即付（包含招标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相关内容）。

注：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在供货期间，采购方根据使用单位的反馈数据，中标方每月出现3次及以上供货不及时，视为不合格，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0%以示警告；在合同期内连续三个月，累计5次及以上，出现供货不及时和货品质量问题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50%。出现严重工作失误，中标方应赔偿采购方损失，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方责任。中标方配合采购方做好履约保证金划转工作。

5、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一）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附件1-1）

2 明细报价表（附件1-2）

**附件1-1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投标报价 |
| 清单品目(1类、2类、3类、绿植)单价报价合计值(元) | 小写：￥ 元 |
| 大写： |
| 履约期限 |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供货期限：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为止，最长不超过一年  交货地点： |
| 响应承诺 | 提供 小时服务响应时间,接到用户服务要求， 小时内到达现场小时内完成用户方提出的更换要求。 |
| 备注 |  |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 附件1-2 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按采购需求清单进行编制和明细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燕儿窝殡仪馆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投标报价 单价报价（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
| 4 | 康乃馨 |  | 枝 |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
| 6 | 针叶 |  | 枝 |  |
| 7 | 栀子叶 |  | 枝 |  |
| 8 | 扶朗 |  | 枝 |  |
| 9 | 菠萝松 |  | 枝 |  |
| 10 | 扣菊 |  | 枝 |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
| 12 | 洋桔梗 |  | 枝 |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
| 14 | 乒乓菊 |  | 枝 |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
| 16 | 竹 子 |  | 枝 |  |
| 17 | 黄 莺 |  | 枝 |  |
| 18 | 青梅 |  | 枝 |  |
| 19 | 钻石梅 |  | 枝 |  |
| 20 | 绣球 |  | 个 |  |
| 21 | 洋甘菊 |  | 枝 |  |
| 22 | 火龙果 |  | 枝 |  |
| 23 | 绿毛球 |  | 枝 |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一类单价小计:￥** |
| 1 | 向日葵 |  | 枝 |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
| 3 | 八角 |  | 枝 |  |
| 4 | 洋牡丹 |  | 枝 |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
| 6 | 紫罗兰 |  | 枝 |  |
| 7 | 洋兰 |  | 枝 |  |
| 8 | 剑兰 |  | 枝 |  |
| 9 | 天堂鸟 |  | 枝 |  |
| 10 | 六初 |  | 枝 |  |
| 11 | 龟背叶 |  | 枝 |  |
| 12 | 尤加利 |  | 枝 |  |
| 13 | 散尾叶 |  | 枝 |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
| 15 | 香雪兰 |  | 枝 |  |
| 16 | 巴西叶 |  | 枝 |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
| 18 | 相思梅 |  | 枝 |  |
| 19 | 石竹梅 |  | 枝 |  |
| 20 | 金鱼草 |  | 枝 |  |
| 21 | 马蹄莲 |  | 枝 |  |
| 22 | 银 柳 |  | 枝 |  |
| 23 | 蛇边菊 |  | 枝 |  |
| 24 | 黄金鸟 |  | 枝 |  |
| 25 | 剑 叶 |  | 枝 |  |
| 26 | 跳舞兰 |  | 枝 |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
| 28 | 腊 梅 |  | 枝 |  |
| 29 | 郁金香 |  | 枝 |  |
| 30 | 千日红 |  | 枝 |  |
| 31 | 晚香玉 |  | 枝 |  |
| 32 | 圣女松 |  | 枝 |  |
| 33 | 米果叶 |  | 枝 |  |
| 34 | 绿灵草 |  | 枝 |  |
| 35 | 风铃草 |  | 枝 |  |
| 36 | 龙柳 |  | 枝 |  |
| 37 | 兰心花 |  | 枝 |  |
| 38 | 术果叶 |  | 枝 |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二类单价小计:￥**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  |
| 19 | 苯 板 |  | 张 |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  |
| 21 | 扎 丝 |  | 卷 |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  |
| 27 | 胶 台 |  | 个 |  |  |
| 28 | 缎 带 |  | 卷 |  |  |
| 29 | 灯 台 |  | 枝 |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三类单价小计:￥**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12.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6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0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8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140.00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绿植单价小计:￥** |  |
| **（1类、2类、3类、绿植）单价合计（元）** | | | | **单价合计:￥**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3、投标人根据所投标项所对应的第四章采购需求的清单进行逐一报价，未按要求报价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4、本项目经济分满分40分，其中一类价格分权重15%，二类价格分权重5%，三类价格分权重5%，绿植价格分权重15%。

### 附件1-2 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按采购需求清单进行编制和明细报价**

**卡子湾殡仪馆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投标报价 单价报价（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
| 4 | 康乃馨 |  | 枝 |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
| 6 | 针叶 |  | 枝 |  |
| 7 | 栀子叶 |  | 枝 |  |
| 8 | 扶朗 |  | 枝 |  |
| 9 | 菠萝松 |  | 枝 |  |
| 10 | 扣菊 |  | 枝 |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
| 12 | 洋桔梗 |  | 枝 |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
| 14 | 乒乓菊 |  | 枝 |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
| 16 | 竹 子 |  | 枝 |  |
| 17 | 黄 莺 |  | 枝 |  |
| 18 | 青梅 |  | 枝 |  |
| 19 | 钻石梅 |  | 枝 |  |
| 20 | 绣球 |  | 个 |  |
| 21 | 洋甘菊 |  | 枝 |  |
| 22 | 火龙果 |  | 枝 |  |
| 23 | 绿毛球 |  | 枝 |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一类单价小计:￥** |
| 1 | 向日葵 |  | 枝 |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
| 3 | 八角 |  | 枝 |  |
| 4 | 洋牡丹 |  | 枝 |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
| 6 | 紫罗兰 |  | 枝 |  |
| 7 | 洋兰 |  | 枝 |  |
| 8 | 剑兰 |  | 枝 |  |
| 9 | 天堂鸟 |  | 枝 |  |
| 10 | 六初 |  | 枝 |  |
| 11 | 龟背叶 |  | 枝 |  |
| 12 | 尤加利 |  | 枝 |  |
| 13 | 散尾叶 |  | 枝 |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
| 15 | 香雪兰 |  | 枝 |  |
| 16 | 巴西叶 |  | 枝 |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
| 18 | 相思梅 |  | 枝 |  |
| 19 | 石竹梅 |  | 枝 |  |
| 20 | 金鱼草 |  | 枝 |  |
| 21 | 马蹄莲 |  | 枝 |  |
| 22 | 银 柳 |  | 枝 |  |
| 23 | 蛇边菊 |  | 枝 |  |
| 24 | 黄金鸟 |  | 枝 |  |
| 25 | 剑 叶 |  | 枝 |  |
| 26 | 跳舞兰 |  | 枝 |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
| 28 | 腊 梅 |  | 枝 |  |
| 29 | 郁金香 |  | 枝 |  |
| 30 | 千日红 |  | 枝 |  |
| 31 | 晚香玉 |  | 枝 |  |
| 32 | 圣女松 |  | 枝 |  |
| 33 | 米果叶 |  | 枝 |  |
| 34 | 绿灵草 |  | 枝 |  |
| 35 | 风铃草 |  | 枝 |  |
| 36 | 龙柳 |  | 枝 |  |
| 37 | 兰心花 |  | 枝 |  |
| 38 | 术果叶 |  | 枝 |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二类单价小计:￥**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  |
| 19 | 苯 板 |  | 张 |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  |
| 21 | 扎 丝 |  | 卷 |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  |
| 27 | 胶 台 |  | 个 |  |  |
| 28 | 缎 带 |  | 卷 |  |  |
| 29 | 灯 台 |  | 枝 |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三类单价小计:￥**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绿植单价小计:￥** |  |
| （1类、2类、3类、绿植）单价合计（元） | | | | **单价合计：￥**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3、投标人根据所投标项所对应的第四章采购需求的清单进行逐一报价，未按要求报价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4、本项目经济分满分40分，其中一类价格分权重15%，二类价格分权重5%，三类价格分权重5%，绿植价格分权重15%。

### 附件1-2 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按采购需求清单进行编制和明细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东山生态园鲜花参数及分类权重 | | | | | |
| 序号 | 一类 | 鲜花 分类 | 单位 | 投标报价 单价报价（元） | 备注 |
| 1 | 黄菊 |  | 枝 |  | 甲方单位在六大节气时，鲜花供应需求量增大，为了顺利保障节气的供应，甲方有权更具需求对供应情况进行调整。 |
| 2 | 白菊 |  | 枝 |  |
| 3 | 红、粉、白玫瑰 |  | 枝 |  |
| 4 | 康乃馨 |  | 枝 |  |
| 5 | 红、白百合 |  | 枝 |  |
| 6 | 针叶 |  | 枝 |  |
| 7 | 栀子叶 |  | 枝 |  |
| 8 | 扶朗 |  | 枝 |  |
| 9 | 菠萝松 |  | 枝 |  |
| 10 | 扣菊 |  | 枝 |  |
| 11 | 勿忘我 |  | 公斤 |  |
| 12 | 洋桔梗 |  | 枝 |  |
| 13 | 多头康乃馨 |  | 枝 |  |
| 14 | 乒乓菊 |  | 枝 |  |
| 15 | 情人草 |  | 公斤 |  |
| 16 | 竹 子 |  | 枝 |  |
| 17 | 黄 莺 |  | 枝 |  |
| 18 | 青梅 |  | 枝 |  |
| 19 | 钻石梅 |  | 枝 |  |
| 20 | 绣球 |  | 个 |  |
| 21 | 洋甘菊 |  | 枝 |  |
| 22 | 火龙果 |  | 枝 |  |
| 23 | 绿毛球 |  | 枝 |  |
| 24 | 高山羊齿 |  | 枝 |  |
| **一类小计** | | | **24种** | **一类单价小计:￥** |
| 1 | 向日葵 |  | 枝 |  |
| 2 | 彩色马蹄莲 |  | 枝 |  |
| 3 | 八角 |  | 枝 |  |
| 4 | 洋牡丹 |  | 枝 |  |
| 5 | 水仙百合 |  | 枝 |  |
| 6 | 紫罗兰 |  | 枝 |  |
| 7 | 洋兰 |  | 枝 |  |
| 8 | 剑兰 |  | 枝 |  |
| 9 | 天堂鸟 |  | 枝 |  |
| 10 | 六初 |  | 枝 |  |
| 11 | 龟背叶 |  | 枝 |  |
| 12 | 尤加利 |  | 枝 |  |
| 13 | 散尾叶 |  | 枝 |  |
| 14 | 红掌（仿真花） |  | 枝 |  |
| 15 | 香雪兰 |  | 枝 |  |
| 16 | 巴西叶 |  | 枝 |  |
| 17 | 满天星 |  | 公斤 |  |
| 18 | 相思梅 |  | 枝 |  |
| 19 | 石竹梅 |  | 枝 |  |
| 20 | 金鱼草 |  | 枝 |  |
| 21 | 马蹄莲 |  | 枝 |  |
| 22 | 银 柳 |  | 枝 |  |
| 23 | 蛇边菊 |  | 枝 |  |
| 24 | 黄金鸟 |  | 枝 |  |
| 25 | 剑 叶 |  | 枝 |  |
| 26 | 跳舞兰 |  | 枝 |  |
| 27 | 大花惠兰 |  | 枝 |  |
| 28 | 腊 梅 |  | 枝 |  |
| 29 | 郁金香 |  | 枝 |  |
| 30 | 千日红 |  | 枝 |  |
| 31 | 晚香玉 |  | 枝 |  |
| 32 | 圣女松 |  | 枝 |  |
| 33 | 米果叶 |  | 枝 |  |
| 34 | 绿灵草 |  | 枝 |  |
| 35 | 风铃草 |  | 枝 |  |
| 36 | 龙柳 |  | 枝 |  |
| 37 | 兰心花 |  | 枝 |  |
| 38 | 术果叶 |  | 枝 |  |  |
| 39 | 铁石梅 |  | 枝 |  |  |
| 40 | 喷泉草 |  | 枝 |  |  |
| **二类小计** | | | **40种** | **二类单价小计:￥** |  |
| 1 | 60印花纸 | 三类 | 80张/包 |  |  |
| 2 | 70#玫瑰纸 |  | 10张/包 |  |  |
| 3 | 50#拉花 |  | 10条/包 |  |  |
| 4 | 白条幅 |  | 10根/板 |  |  |
| 5 | 小胶带 |  | 6个/桶 |  | 材质较厚，泡水后不易碎 |
| 6 | 花 泥 |  | 块 |  |  |
| 7 | 直径14CM花盆 |  | 个 |  |  |
| 8 | 直径28CM花盆 |  | 个 |  |  |
| 9 | 多支袋 |  | 30个/包 |  |  |
| 10 | 祭祀卡片 |  | 20个/包 |  | 12.5\*8.7cm，永远怀念或奠字 |
| 11 | 白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2 | 彩色卷边纸 |  | 2.5米/卷 |  |  |
| 13 | 透明玻璃纸 |  | 100张/包 |  |  |
| 14 | 欧雅纸 |  | 20张/包 |  |  |
| 15 | 泡泡压花布 |  | 1.5米/张 |  |  |
| 16 | 艺术纸 |  | 10张/包 |  |  |
| 17 | 韩素纸 |  | 20张/包 |  |  |
| 18 | 雾面纸 |  | 20张/包 |  |  |
| 19 | 苯 板 |  | 张 |  |  |
| 20 | 绿地花泥 |  | 块 |  |  |
| 21 | 扎 丝 |  | 卷 |  |  |
| 22 | 草帽花篮 |  | 个 |  |  |
| 23 | 方型花篮 |  | 个 |  |  |
| 24 | 开业大花篮 |  | 个 |  |  |
| 25 | 胶皮手套 |  | 双 |  |  |
| 26 | 插花剪刀 |  | 把 |  |  |
| 27 | 胶 台 |  | 个 |  |  |
| 28 | 缎 带 |  | 卷 |  |  |
| 29 | 灯 台 |  | 枝 |  |  |
| 30 | 长针盘 |  | 个 |  |  |
| 31 | 纸质礼盒 |  | 个 |  |  |
| 32 | 三脚架 |  | 个 |  | 木质 |
| 33 | 花圈架（大8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4 | 花圈架（中50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35 | 花圈架（小43公分） |  | 个 |  | 圆盘内镶花泥 |
| **三类小计** | | | **35种** | **三类单价小计:￥** |  |
| 1 | 绿萝盆栽 | **盆** | 盆高20，直径18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0.35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2 | 金钱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3 | 幸福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2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4 | 龟背树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5 | 南洋杉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6 | 绿萝柱 | **盆** | 盆高50，直径20 |  | 连盆带植物的高度不低于1.6米 盆内植物饱满、不能只是干条条 |
| 绿植合计 | | | | **绿植单价小计:￥** |  |
| （1类、2类、3类、绿植）单价合计（元） | | | | **单价合计：￥**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3、投标人根据所投标项所对应的第四章采购需求的清单进行逐一报价，未按要求报价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4、本项目经济分满分40分，其中一类价格分权重15%，二类价格分权重5%，三类价格分权重5%，绿植价格分权重15%。

**（二）资格响应文件**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资格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1、资格文件组成**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附件2-1）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2）

三、提供近一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四、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五、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八、其他特定资质：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注：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3）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2-4）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5）

十、其他资料

1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2投标保证金凭证（电汇凭证或收据等）复印件

**注：1.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 ）的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3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 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1， 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乌鲁木齐市殡葬服务中心鲜花采购项目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一、投标函（附件3-1）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3-2）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3-3）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1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附件3-4）

2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附件3-5）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附件3-6）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附件3-7）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附件3-8）

八、售后服务承诺书（附件3-9）

九、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项目①供货计划；②沟通协调措施；③配送响应方案；④备品库存管理方案；⑤验收方案等实施方案。

1. 售后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项目①退换货及缺送、漏送的处理方案；②售后服务承诺；③售后人员安排及售后响应时间承诺方案

1. 应急预案

包含但不限于项目①应急情况保障措施；②突发事件处理措施；③问题产品召回等内容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1.投标人制作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按照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3-1 投标函**

致：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日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投标产品规格向甲方提供供货服务。

3.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4.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5.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7.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0.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邮编：

　电　　　　　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3-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3-3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年　月　日

**附件3-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

**(若有，请如实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1）节能产品明细清单 报价货币种类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金额 | | | | |  | | | |

（2）环保产品明细清单 报价货币种类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金额 | | | | |  | | | |

注：

**若无货物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则不填写此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节能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2.环境标志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3.属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从以上权威媒体网站上查询并打印结果。

4.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3-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身份证号码 |  |
| 毕业学校 |  | | | 专业 |  |
| 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  | | | 服务时间 |  |
| 主要经历 |  | | | | |
| 日期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务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称 | 岗位 | 从事该岗位时间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年　月　日

**注：后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附件3-7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方 | 项目名称 | 金额 | 供货  货品名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附件3-8 产品简要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 性能说明 | 供货厂（商）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设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附件3-9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附件3-10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必须按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提供售后服务。根据采购内容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第七部分 补充条款**